

- 1.對象一：考試現場試現場有發燒、呼吸道疾病情形者，並非居家隔離、自主防疫檢、居家檢疫類型之考生。(會再次量測體溫確認)
- 2.對象二：居家隔離，但考生有發燒、呼吸道疾病者。
- 3.對象三：居家隔離，無相關症狀者。
- 4.對象四：居家檢疫者。
- 5.對象五：自主防疫者。

上述第二類備用試場考生，家長載往，3 號門進入(8:00-8:10 為原則)

第二類備用試場考生原試場考試、休息、用餐；

若遇檢查准考證，務必配合，不得提早交卷，違者該科 0 分計算

第二類備用試場考生，秀工提供垃圾袋，當天垃圾自行帶回家處理

考試當天若突然不舒服，務必告知試務中心

若有快篩陽性或確診者不可隱瞞，以免被取消考試資格，不予補考